

年产100万套单项电机压延配件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宁国市宝银电机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宁国浚洁环保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一八年十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陈传宝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丁晓华

项 目 负 责 人: 张 正

填 表 人 : 张 正

建设单位 _____ (盖章)

编制单位 _____ (盖章)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00 万套单项电机压延配件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宁国市宝银电机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改扩建				
建设地点	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山园区外环路				
主要产品名称	单项电机铝合金压延件				
设计生产能力	单项电机铝合金压延件 100 万套/年				
实际生产能力	单项电机铝合金压延件 100 万套/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05	开工建设时间	2018.07		
调试时间	2018.08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11.6-11.7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宁国市环保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安徽华森环境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宁国浚洁环保治理 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宁国浚洁环保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52	比例	3.47%
实际总概算	1500	环保投资	60	比例	4.0%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3.1 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7.26 修订；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1.1 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11.7 施行；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1 试行； 7、《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发布并实施； 8、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 9、宁国市宝银电机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套单项电机压延配件技改项目委托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委托书； 10、安徽华森环境科学研究有限公司《宁国市宝银电机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套单项电机压延配件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05）； 11、宁国市环保局《关于宁国市宝银电机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套单项电机压延配件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复函》（2018.07）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铝合金熔化炉烟尘废气及熔化炉天然气燃烧废气、抛丸废气排放参照《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环办标征函[2018]10号）中标准要求，具体见下表。

表 1-1 铸造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生产工序	设备	污染物类别	排放限值 (mg/m ³)	污染源排放监控位
金属熔炼 (化)	燃气炉	颗粒物	30	15 米高排气筒出口处
		SO ₂	200	
		NO _x	200	
落砂、清理	抛丸机	颗粒物	30	

2、项目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要求，详见下表：

表 1-3 噪声排放标准

位置	采用标准	标准值[dB (A)]	
		昼间	夜间
厂界四周	3 类	65	55

3、固体废弃物排放执行标准

一般固废：执行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处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

4、总量控制建议值

表 1-4 总量控制标准 单位：t/a

序号	污染因子	总量建议值
1	SO ₂	0.120
2	NO _x	0.561
3	烟粉尘	0.707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 1500 万元，总建筑面积 3800 平方米，主要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储运工程和环保工程等。项目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厂房 1 栋，建筑面积 3800 m ² ，厂房分为压铸区、抛丸区、机加工区等，购置压铸机、数控车床、钻床、抛丸机等设备 50 台（套），项目建成后，年产 100 万套单项电机铝合金压延件。	厂房 1 栋，建筑面积 3800 m ² ，厂房分为压铸区、抛丸区、机加工区等，购置压铸机、数控车床、钻床、抛丸机等设备 50 台（套），项目建成后，年产 100 万套单项电机铝合金压延件。	一致
储运工程	办公室	依托现有办公室及办公人员，办公楼建筑面积约 2870.94 m ² 。	办公楼为 6 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约 2870.94 m ² 。	一致
	仓库	位于厂房南侧，建筑面积约 300 m ² ，用于原材料及产品的储存。	位于厂房南侧，建筑面积约 300 m ² ，用于原材料及产品的储存。	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依托现有供电线路，由南山园区供电线路接入，项目不新增变压器，新增用电量约 30 万 kwh/a。	由南山园区供电线路接入，项目不新增变压器，新增用电量约 30 万 kwh/a。	一致
	供水	依托现有供水管网，由南山园区自来水管网接入，项目生产无用水工序，且项目依托现有员工，不新增员工，无新增生活用水。	由南山园区自来水管网接入，项目生产无用水工序，且本项目依托现有员工，年用水量 2400m ³ 。	一致
	排水	依托现有厂区雨污分流管网，雨水收集排入开发区雨水管网；项目无生产废水及新增生活污水排放，现有生活污水经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排入中津河。	依托现有厂区雨污分流管网，雨水收集排入开发区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最终排入中津河。	基本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熔铝炉及压铸烟尘废气经烟气冷却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外排；熔铝炉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外排；抛丸机粉尘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外排。	熔铝炉及压铸烟尘废气和天然气燃烧废气经烟气冷却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外排；抛丸机粉尘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外排；车间安装机械通风设施。	基本一致
	废水处理	项目无生产废水及新增生活污水排放，现有生活污水经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排入中津河。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南山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排入中津河。	基本一致
	噪声处理	设施减震基础，采取消声，隔离措施。	设施减震基础，采取消声，隔离措施。	一致
	固废处理	危废及一般固废临时储存间；设置垃圾箱。	一般固废临时储存间；设置垃圾箱。	一致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表 2-2 项目原辅材料及燃料

名称	单位	环评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铝合金锭	t/a	4000	3760
脱模剂（乳化硅油）	t/a	0.8	0.8
钢丸	t/a	4	4
润滑油	t/a	0.5	0.5
天然气	万 m ³ /a	30	30
电	万 kwh/a	30	30
新鲜水	m ³ /a	2400	2400

2、主要生产设备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台/套）	实际数量（台/套）
1	压铸机	10	5
2	燃气熔铝炉	8	4
3	数控车床	30	30
4	钻床	8	8
5	多功能台式钻削机	4	4
6	吊钩式抛丸清理机	1	1
7	履带式抛丸清理机	1	1
8	空气压缩机	1	1

项目变动情况分析：

本项目实际建设中将环评中要求的“熔铝炉及压铸烟尘废气经烟气冷却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外排；熔铝炉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外排”变更为“熔铝炉及压铸烟尘废气和天然气燃烧废气经烟气冷却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外排”；项目实际生产中，液压油损耗后补充，不更换，无废液压油产生。压铸机及燃气熔铝炉较环评数量减少，现有设备数量可满足生产需求。

上述变化未造成产能变大，污染物排放量未显著增加，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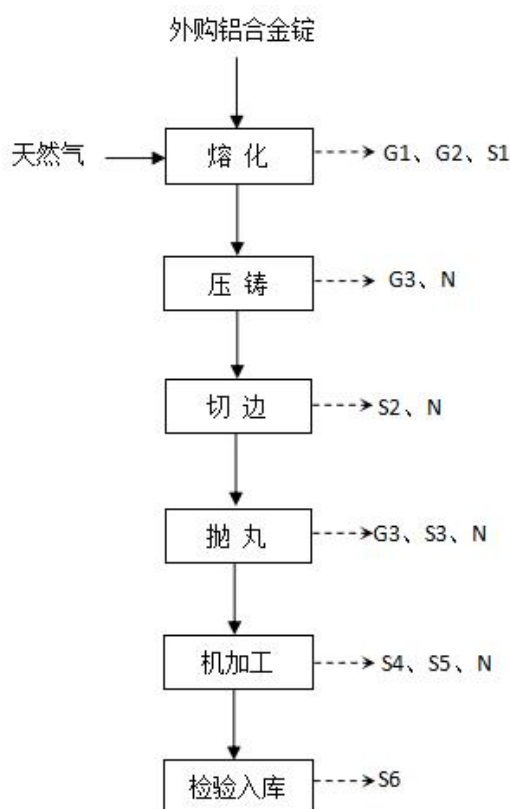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简述：

熔化：外购铝合金锭，经检验合格后，投入天然气熔化炉进行熔化，熔化工序采用天然气熔化炉进行熔化，熔化温度 600-700℃ 左右。该工序将产生铝合金熔化烟尘废气（G1）、天然气燃烧废气（G2）及铝渣（S1）。

压铸：人工将熔化后的铝合金液体，通过钢勺倒入压铸机压室内，经压铸机前段模具挤压成型，压铸压力约 30-50Mpa。浇铸时模具与熔体接触面要涂上一层脱模剂以利于铸件的取出和保护。压铸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烟尘废气（G3）。

切边：压铸成型后的半成品铝合金件，通过人工敲击去除边角料。该工序将产生金属边角料（S2）。

抛丸：压铸成型后的铝合金件需进行抛光处理，项目采用自动抛丸机，抛丸机自带布袋除尘设施。抛丸工序产生粉尘废气（G4）及废钢丸（S3）。

机加工：本项目产品主要为铝合金电机配件，根据产品规格参数要求，部分产品需进行车、钻、铣等机加工处理，以达到产品最周工成品要求，项目使用数控车、铣、钻床进行机加工。该工序将产生金属边角料（S4）、废润滑油（S5）及机械噪声（N）。

检验入库：机加工后的最终产品经外观、性能等检验合格后入库，检验不合格品（S6）返回熔化炉再利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中津河，年排放量 2040m³。

2、废气

①熔铝及压铸和天然气燃烧废气：项目在熔化炉、压铸机上方安装集气罩，由引风机引入 1 套烟气冷却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与天然气燃烧废气混合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外排。

②抛丸废气：项目 2 台抛丸机分别经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引风机引至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压铸机、抛丸机、车床、钻床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采取消声、隔离、减震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4、固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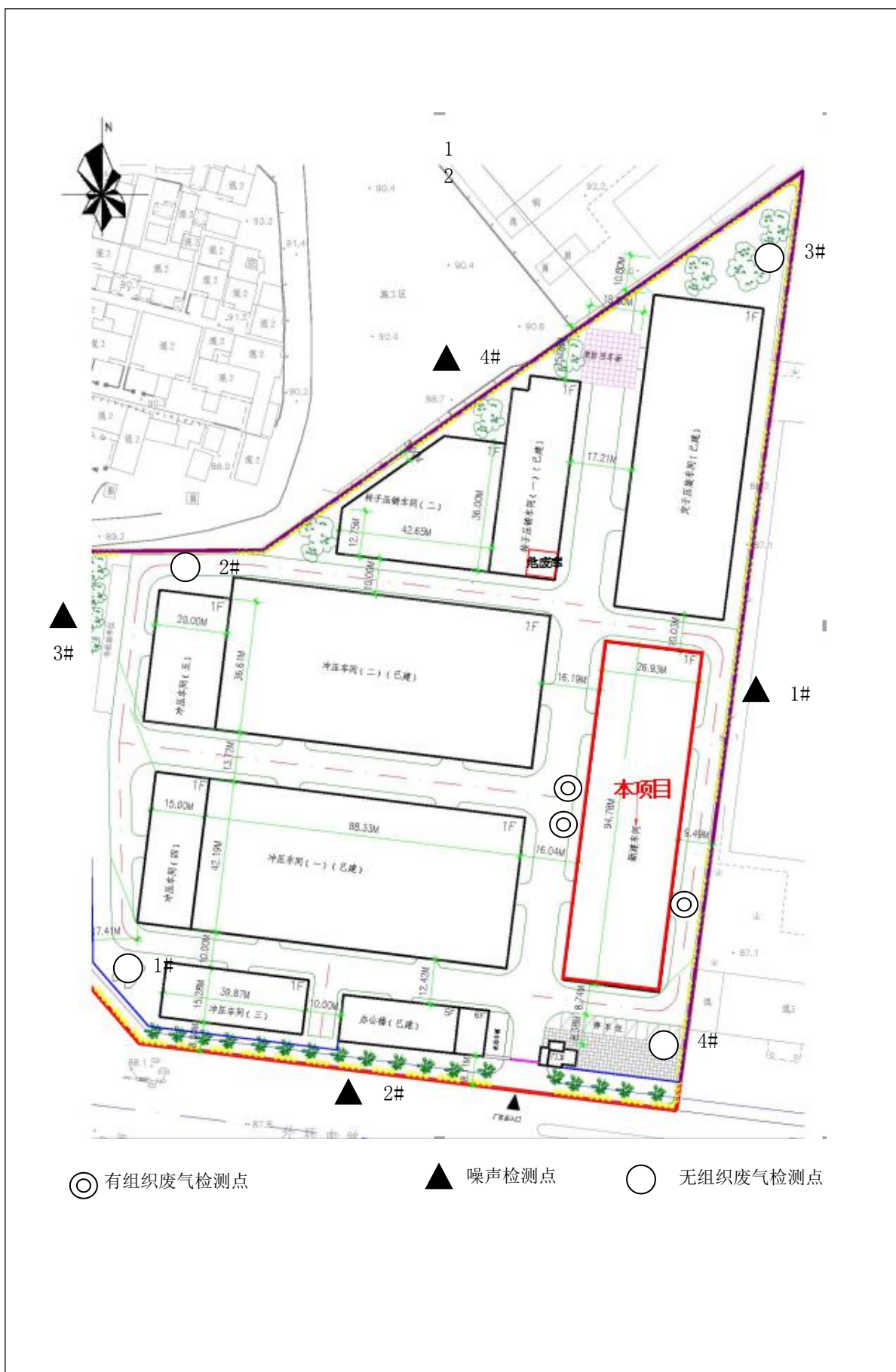
项目运行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以及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包括铝渣、金属边角料、废钢丸、不合格品等，收集后回炉或外售再利用。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固体废物分析情况汇总见下表。

表 3-1 固体废物产生及排放表

类别	名称	危废类别	产生量 (t/a)	性状	含水率 (%)	处理处置方式及其数量 (t/a)
一般固废	铝渣	/	20	固态	—	收集后外售再利用 20
	金属边角料	/	40	固态	—	收集后回炉再利用 40
	废钢丸	/	4	固态	—	收集后外售再利用 4
	不合格品	/	20	固态	—	收集后回炉再利用 20

厂区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布置见下图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

宁国市宝银电机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套单项电机压延配件技改项目位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山园区原有厂区内，经分析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宁国市及开发区总体规划要求。通过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调查、污染分析、环境影响分析可知，只要建设单位在工程设计及生产过程中充分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认真做好“三同时”及日常环保管理工作，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可降至最小。因此，从环保角度出发，本项目建设可行。

2、审批决定

根据宁环审批[2018]68 号文件，项目审批意见如下：

一、宁国市宝银电机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套单项电机压延配件技改项目选址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外环路，总投资 1500 万元，在公司现有厂区新建厂房栋，总建筑面积 3800m²，购置压铸件、数控车床、钻床、抛丸机等设备若干，新增 100 万套单项电机铝合金压延件。项目经宁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7-341862-32-03-035173 号同意备案。经我局研究，原则同意建设。

二、该项目无新增废水排放，原有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一级标准。

三、该项目废气排放参照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环办标征函[2018]10 号)中标准要求，待标准发布后正式执行。

四、该项目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五、该项目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2348-2008)及其修改单

六、总量控制指标 SO₂ 为 0.12t/a，NO_x 为 0.561t/a，烟粉尘为 0.707t/a。

七、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报我局并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我局负责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验收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情况，以及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确定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进行督查检查。

表 4-1 环评批复要求与落实情况对照表

宁环审批[2018]68 号及环评报告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宁国市宝银电机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套单项电机压延配件技改项目选址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外环路，总投资 1500 万元，在公司现有厂区新建厂房栋，总建筑面积 3800m ² ，购置压铸机、数控车床、钻床、抛丸机等设备若干，新增 100 万套单项电机铝合金压延件。项目经宁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7-341862-32-03-035173 号同意备案。经我局研究，原则同意建设。	落实 建设项目位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外环南路 3 号，建设位置未发生部变化。年产 100 万套单项电机铝合金压延件。
该项目无新增废水排放，原有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一级标准。	落实 本项目不新增生活用水，原有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宁国市南山污水处理厂处理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中津河
该项目废气排放参照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环办标征函[201810 号）中标准要求，待标准发布后正式执行。	落实 熔铝炉及压铸烟尘废气和天然气燃烧废气经烟气冷却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外排；抛丸机粉尘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外排。
该项目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落实 项目采取消声、隔离、减震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该项目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2348-2008）及其修改单	落实 一般固废包括铝渣、金属边角料、废钢丸、不合格品等，收集后回炉或外售再利用。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总量控制指标 SO ₂ 为 0.12t/a，NO _x 为 0.561t/a，烟粉尘为 0.707t/a。	根据验收检测数据计算，总量排放满足控制要求。
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报我局并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我局负责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验收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情况，以及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确定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进行督查检查。	本次申请验收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检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及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项目检测前，相关部门根据检测方案制定了详细的质量控制计划，并按照计划实施。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1）生产处于正常。检测期间生产在大于 75%额定生产负荷的工况下稳定运行，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2）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方法。

（3）合理布设检测点位，保证各检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4）检测人员经考核并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5）现场采样、保存及实验分析阶段均采取相关质控措施

①废气检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检测前按检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进行。采样时企业正常生产且工况达满负荷 75%以上，各生产工段和各项环保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检测断面处于平直或竖直管段，工艺尾气的采集、保存、运输均严格按照检测技术规范进行，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按照质量控制计划的要求的质控措施做好准确度和精密度控制。

②无组织排放检测部分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进行样品采集、运输、分析，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采样人员采样时同时记录气象参数和周围的环境情况；采样结束后及时送交实验室，检查样品并做好交接记录。按照质量控制计划的要求的质控措施做好准确度和精密度控制。

③噪声检测方法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国家环保局，1986）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要求进行，采用等效声级 $L_{eq}(A)$ 值为进行了评价，各项质控措施和结果满足相关规范的要求。评价量，统计声级 L_{10} 、 L_{50} 、 L_{90} 作为依据，测量仪器为 HS6288E 型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校准仪器为 HS6020 校准仪，测量仪器使用前后均进行校准，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A）检测时气象条件满足检测技术要求，从而确保了检测数据的代表性、可靠性。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项目无废水外排。

2、废气

废气监测点位、频次见下表。

表 6-1 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测试要求
有组织 废气	1◎熔铝及压铸和天然气燃烧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颗粒物	连续 2 天，每天 3 批次	生产工况稳定，运行负荷达 75% 以上
	2◎熔铝及压铸和天然气燃烧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3◎抛丸机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颗粒物		
无组织 废气	1◎WQ1 上风向	颗粒物	连续 2 天，每天 3 批次	测点高度大于 1.2m，在全厂正常生产情况下进行，记录气象参数（气温、气压、风向）
	2◎WQ2 下风向			
	3◎WQ3 下风向			
	4◎WQ4 下风向			

3、厂界噪声

在厂界外共布设 4 个测点。监测频次为连续 2 天，每天昼夜各监测一次。

表 6-2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在厂界四周各布置 1 个监测点，共 4 个	噪声等效声级	连续 2 天，每天 4 批次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项目竣工验收监测于2018年11月2-3日进行, 监测期间公司生产正常, 生产负荷为93.0%~94.5%, 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应达到 75%以上生产负荷的要求, 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监测两日产量表见附件, 生产负荷统计见下表。

表 7-1 生产工况统计表

生产日期	产品名称	产量 (套)	产能比 (%)
11.6	单项电机铝合金压延件	3100	93.0
11.7	单项电机铝合金压延件	3150	94.5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①抛丸废气颗粒物浓度范围 $22.8\text{mg}/\text{m}^3 \sim 27.3\text{mg}/\text{m}^3$, 满足《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环办标征函[2018]10号)中的标准限值要求, 为达标排放。

表 7-2 抛丸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 测 结 果		
				1	2	3
11.6	3◎抛丸废气排口	标干流量(m3/h)		1831	1832	1806
		颗粒物	浓度（mg/m3）	22.8	25.3	25.8
			排放速率(kg/h)	0.0417	0.0463	0.0466
11.7		标干流量(m3/h)		1856	1857	1831
		颗粒物	浓度（mg/m3）	24.6	27.3	22.8
			排放速率(kg/h)	0.0456	0.0507	0.0417

②熔铝及压铸和天然气燃烧废气中颗粒物浓度范围为 $12.3\text{mg}/\text{m}^3 \sim 14.7\text{mg}/\text{m}^3$ ，满足《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环办标征函[2018]10号）中的标准限值要求，为达标排放。废气处理设施颗粒物具有良好的处理的效果。具体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7-3 熔铝及压铸和天然气燃烧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	监测	监测项目		监 测 结 果		
日期	点位			1	2	3
2018. 11. 6	熔铝及压铸和天然气燃烧废气除尘器进口	标干流量(m3/h)		7912	7700	7630
		颗粒物	浓度 (mg/m3)	100. 2	92. 3	89. 1
			排放速率 (kg/h)	0. 793	0. 711	0. 680
	熔铝及压铸和天然气燃烧废气除尘器出口	标干流量(m3/h)		8690	8402	8760
		颗粒物	浓度 (mg/m3)	12. 3	13. 8	14. 3
			排放速率 (kg/h)	0. 107	0. 116	0. 124
去除率（ %）				86. 5	83. 7	81. 7
2018. 11. 7	熔铝及压铸和天然气燃烧废气除尘器进口	标干流量(m3/h)		7520	7838	7770
		颗粒物	浓度 (mg/m3)	88. 6	81. 5	79. 8
			排放速率 (kg/h)	0. 666	0. 639	0. 620
	熔铝及压铸和天然气燃烧废气除尘器出口	标干流量(m3/h)		8095	7650	7958
		颗粒物	浓度 (mg/m3)	14. 7	12. 5	12. 8
			排放速率 (kg/h)	0. 119	0. 096	0. 102
去除率（ %）				82. 1	85. 0	83. 6

(2) 无组织废气

厂界颗粒物浓度范围 $0.19\text{mg}/\text{m}^3 \sim 0.41\text{mg}/\text{m}^3$ ，最高浓度为 $0.41\text{mg}/\text{m}^3$ ，满足《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环办标征函[2018]10号）中标准要求，为达标排放，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表 7-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3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2018.11.6		
		13：05-14：05	14：35-15：35	16：05-17：05
WQ1 上风向○1	颗粒物	0.23	0.24	0.19
WQ2 下风向○2		0.28	0.27	0.25
WQ3 下风向○3		0.31	0.29	0.31
WQ4 下风向○4		0.34	0.38	0.37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2018.11.7		
		13：10-14：10	14：30-15：30	16：00-17：00
WQ1 上风向○1	颗粒物	0.23	0.20	0.23
WQ2 下风向○2		0.37	0.29	0.27
WQ3 下风向○3		0.34	0.32	0.31
WQ4 下风向○4		0.41	0.37	0.35
检出限		0.01		

2、厂界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为达标排放。具体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dB(A)			
	11.6		11.7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厂界东	60.8	49.6	60.2	50.1
2▲厂界南	63.4	49.4	62.9	49.6
3▲厂界西	61.7	47.6	61.5	47.5
4▲厂界北	60.2	51.2	60.3	51.1

3、总量核算

根据总量计算，项目烟粉尘排放总量 $0.375\text{t}/\text{a}$ ，满足总量控制要求。具体核算结果见下表。

表 7-6 总量核算结果

序号	污染因子	排放浓度/速率	运行时间	排放总量(t/a)	控制指标(t/a)	是否达标
1	烟粉尘	$0.1561\text{kg}/\text{h}$	2400h	0.375	0.707	达标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气：熔铝及压铸和天然气燃烧废气中颗粒物浓度范围为 $12.3\text{mg}/\text{m}^3 \sim 14.7\text{mg}/\text{m}^3$ ，抛丸废气颗粒物浓度范围 $22.8\text{mg}/\text{m}^3 \sim 27.3\text{mg}/\text{m}^3$ ，厂界颗粒物浓度范围 $0.19\text{mg}/\text{m}^3 \sim 0.41\text{mg}/\text{m}^3$ ，最高浓度为 $0.41\text{mg}/\text{m}^3$ ，均满足《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环办标征函[2018]10号）中的标准限值要求，为达标排放。

2、噪声：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为达标排放。

3、固废：项目一般固废包括铝渣、金属边角料、废钢丸、不合格品等，收集后回炉或外售再利用。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4、根据总量计算，本项目烟粉尘排放总量 $0.375\text{t}/\text{a}$ ，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宁国浚洁环保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张正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00 万套单项电机压延配件技改项目				建设地点		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山园区外环路					
	行业类别	C 3392 有色金属铸造				建设性质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单项电机铝合金件 100 万套/年				实际生产能力		单项电机铝合金件 100 万套/年		环评单位		安徽华森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宁国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宁国浚洁环保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祥和环境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	15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		52		所占比例（%）		3.47	
	实际总投资（万 元）	15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60		所占比例（%）		4.0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 元）	40	噪声治理（万 元）	5	固废治理（万 元）	5	绿化及生态（万 元）	0	其它（万 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h/a）		2400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验收时间		2018.11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 量 （1）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 浓度 （2）	本期工程 允许排放 浓度 （3）	本期工程 产生量 （4）	本期工程 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 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 “以新带 老” 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 放总量 （9）	全厂核定 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 衡替代 削减量 （11）	排放增 减量 （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0.375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的与 污 染 物 其 它 特 征												